

吉林：2007年注册咨询师（投资）注册受理工作等事项 PDF  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70/2021\\_2022\\_E5\\_90\\_89\\_E6\\_9E\\_97\\_EF\\_BC\\_9A2\\_c67\\_470019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70/2021_2022_E5_90_89_E6_9E_97_EF_BC_9A2_c67_470019.htm) 关于2007年注册咨询工程师（投资）注册受理工作的通知各工程咨询单位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07年第57号公告（以下简称公告）于2007年9月12日发布。为贯彻执行“公告”，做好我省今年的注册咨询工程师（投资）的注册管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认真学习“公告”，深刻领会《注册咨询工程师（投资）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发改投资〔2005〕983号）的规定，认真组织申报。二、根据我省情况，2007年注册申报从即日起开始，申请人在2007年11月9日之前，向吉林省工程咨询协会提交申请材料，预期将不再受理。三、注册工作内容、注册申请人范围、“公告”等相关内容可直接从中国工程咨询网（[www.cnaec.com.cn](http://www.cnaec.com.cn)）查询。今年注册软件已由单机版升级为网络版，中咨协会将于10月12日在中国工程咨询网“注册咨询工程师（投资）工作专栏”内开放注册管理系统，符合注册申请范围的人员，进行网上申报。四、各申报单位和个人要在注册工作中认真负责，申报材料要齐全、真实、可靠，不得弄虚作假，如发现有此类行为的，将取消注册资格，不予注册。五、如有注册其它事项，请与吉林省工程咨询协会联系。二 七年十月十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